

(六)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

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江苏盱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项目名称：盱眙经济开发区地表水站和污水管网站运维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：盱眙经济开发区地表水站和污水管网站运维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江苏汇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72 人，营业收入 6935.4829 万元，资产总额 9245.7089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：/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/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/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 / 万元，资产总额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-----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江苏汇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戴武庆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

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9 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